

总目 30 – 惩教署

管制人员：惩教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预算 **38.391 亿元**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6 980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7 042 个，增幅为 62 个。 **28.023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0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00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监狱管理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

纲领(2)重新融入社会

详情

纲领(1)：监狱管理

	2015-16 (实际)	2016-17 (原来预算)	2016-17 (修订)	2017-18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621.7	2,643.0	2,722.0 (+3.0%)	2,804.9 (+3.0%)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6.1%)

宗旨

2 宗旨是以安全及符合人道的原则，羁押所有由法庭交付惩教署监管或被法庭判刑的人，以及根据《入境条例》(第 115 章)被羁押的人。

简介

3 惩教署行动处和服务质素处为在囚人士提供一个安全及符合人道原则的羁押环境。有关工作包括：

- 藉维持秩序、管制与纪律，将在囚人士逃狱或违反纪律的机会减至最低；
- 为在囚人士提供基本生活所需及合理的生活环境；以及
- 为在囚人士提供足够的羁管照顾。

4 二零一六年，惩教设施(不包括中途宿舍)的收容率为 77%。

5 有关衡量监狱管理的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首要工作是透过设施改善／提升、扩展工程和重建发展计划等，继续更新老化的惩教设施。

指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在囚人士的每日平均数目			
在监狱计划下	7 551	7 746	7 750
在教导所计划／劳教中心计划／更生中心计划／ 戒毒所计划下	862	800	800
收容率			
监狱(%)	79.9	82.6	83.0
教导所／劳教中心／更生中心／戒毒所(%)	51.5	46.3	47.0

总目 30 – 惩教署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在囚人士离开囚室／囚仓的每日平均时数	11.3	11.3	11.3
逃狱或潜逃在囚人士数目	0	0	—Ω
集体违反纪律个案数目	6	8	—Ω

Ω 无法预算。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6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内，惩教署将会继续：
- 寻求短期及长远的方法，以改善／提升老化的设施；
 - 提升惩教院所的围网设施，以加强保安；
 - 提升工场、囚室及囚仓的消防装置；
 - 改善惩教院所的附属设施；
 - 研究应用科技和其他措施，以改善惩教院所的日常运作；以及
 - 加强向在囚人士宣传反吸烟信息。

纲领(2)：重新融入社会

	2015-16 (实际)	2016-17 (原来预算)	2016-17 (修订)	2017-18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01.9	1,012.8	1,021.0 (+0.8%)	1,034.2 (+1.3%)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2.1%)

宗旨

- 7 宗旨是协助在囚人士重新融入社会，成为奉公守法的市民。

简介

- 8 惩教署更生事务处负责协助在囚人士重新融入社会。有关工作包括：
- 提供更生计划；
 - 为监狱计划下的成年在囚人士提供有用的工作及职业训练机会，以帮助他们培养良好的工作习惯及掌握工作技能，令他们在获释后可重新融入社会；
 - 提供戒毒治疗计划，以帮助戒毒所计划下的在囚人士康复；
 - 为青少年在囚人士提供教育和职业训练，以提高他们在获释后继续得到教育或就业机会；
 - 为在监管期内的受监管者提供善后辅导及支援服务；
 - 进行社区教育、宣传及公众参与活动，以推动社会大众接纳和支持更生人士，并宣扬奉公守法和远离毒品的信息；以及
 - 实行「罪犯风险与更生需要评估及管理程序」。
- 9 有关衡量重新融入社会的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惩教署的目标是尽量提供协助和拓展机会，让更生人士作出正面的改变及重新融入社会，并促使社会大众接受和支持他们。

指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在监管期内重新融入社会计划的成功率(%)			
教导所(获释后 3 年内未有被定罪)	74.7	74.2	—Ω
劳教中心(获释后 1 年内未有被定罪)	96.0	97.8	—Ω
更生中心(获释后 1 年内未有被定罪)	98.3	95.5	—Ω
监狱计划下的青少年在囚人士(获释后 1 年内 未有被定罪)	96.8	96.5	—Ω

总目 30 – 惩教署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监管下释放计划(由获释至应获释的最迟日期内 未有被定罪)	94.7	100	—Ω
释前就业计划(由获释至应获释的最早日期内 未有被定罪)	100	100	—Ω
监管释囚计划(在监管期内未有被定罪).....	86.7	92.6	—Ω
有条件释放计划(在监管期内未有被定罪).....	100	100	—Ω
释后监管计划(在监管期内未有被定罪).....	100	100	—Ω
戒毒所(获释后 1 年内未有被定罪及未再染上 毒癖)	52.8	50.6	—Ω
参加重新融入社会暨监管计划的在囚人士的每日 平均数目	1 395	1 358	1 360
接受惩教教育(包括职业训练)的青少年在囚人士的 每日平均数目	478	402	410
心理辅导及福利服务晤谈及探访次数			
院所内的服务			
监狱计划下的在囚人士	392 018	394 809	394 810
教导所计划／劳教中心计划／更生中心计划／ 戒毒所计划下的在囚人士	51 141	56 305	56 310
监管释囚计划、有条件释放计划和监管下 释放计划下的在囚人士及中途宿舍的 宿员	7 911	8 005	8 010
院所外的服务	58 782	54 905	54 910
善后监管个案数目	1 991	1 806	1 810
参加惩教署工业组管理的工业生产的在囚人士的 每日平均数目	4 244	4 414	4 420
惩教署工业组管理的工业生产或服务的市值 (百万元).....	439.9	448.7	440.0

Ω 无法预算。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0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内，惩教署将会继续：

- 制定在囚人士更生策略及在囚人士重新融入社会计划，并咨询社区参与助更生委员会的意见；
- 举办宣传及教育活动，呼吁社会大众接纳和支持更生人士；
- 监察在囚人士配对计划的实施情况；
- 为在囚人士提供市场导向和社会认可的职业训练；以及
- 监察尿液样本收集中心的运作和改善测试尿液样本的安排。

总目 30 – 惩教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5-16 (实际) (百万元)	2016-17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6-17 (修订) (百万元)	2017-18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监狱管理	2,621.7	2,643.0	2,722.0	2,804.9
(2) 重新融入社会	1,001.9	1,012.8	1,021.0	1,034.2
	3,623.6	3,655.8	3,743.0 (+2.4%)	3,839.1 (+2.6%)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5.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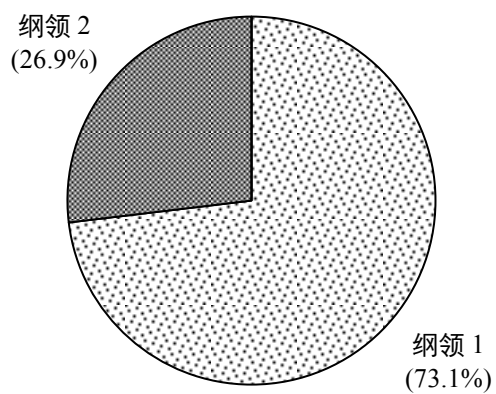
纲领(1)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290 万元(3.0%)，主要由于计及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填补职位空缺的全年费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填补职位空缺、开设 61 个职位来应付运作需要，以及运作开支和非经营账目项目的需求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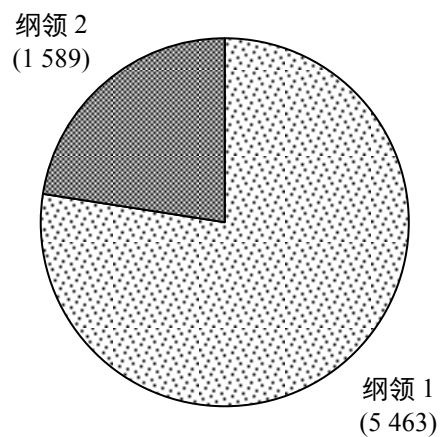
纲领(2)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20 万元(1.3%)，主要由于计及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填补职位空缺的全年费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填补职位空缺、开设 1 个职位来应付运作需要，以及运作开支的需求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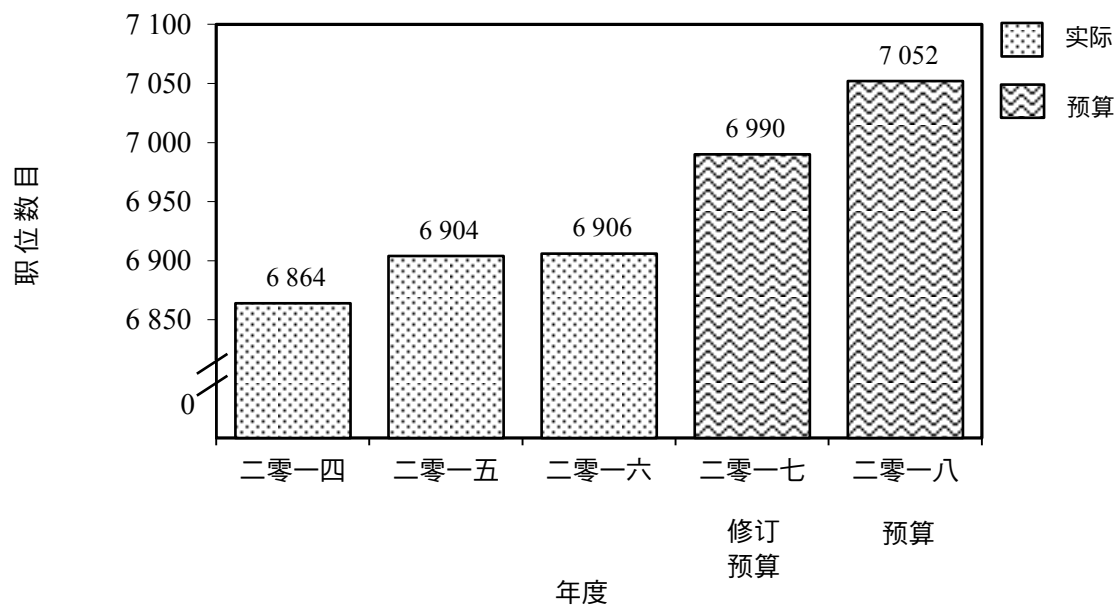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30 – 惩教署

分目 (编号)		2015-16 实际开支	2016-17 核准预算	2016-17 修订预算	2017-18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3,465,375	3,492,741	3,572,674	3,666,699
118	机构膳食	77,220	76,855	78,890	78,890
193	在囚人士工资计划	40,259	38,078	38,078	39,220
	经常开支总额	3,582,854	3,607,674	3,689,642	3,784,809
非经常开支					
	一般非经常开支	—	—	900	—
	非经常开支总额	—	—	900	—
	经营账目总额	3,582,854	3,607,674	3,690,542	3,784,809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4,547	7,197	7,463	8,693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36,243	40,898	44,970	45,551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40,790	48,095	52,433	54,244
	非经营账目总额	40,790	48,095	52,433	54,244
	开支总额	3,623,644	3,655,769	3,742,975	3,839,053

总目 30 – 惩教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惩教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839,053,000 元，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96,078,000 元，而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215,409,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666,699,000 元，用以支付惩教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惩教署的人手编制有 6 990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会增加 62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2,802,32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5-16 (实际) (\$'000)	2016-17 (原来预算) (\$'000)	2016-17 (修订预算) (\$'000)	2017-18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716,934	2,751,265	2,808,355	2,866,367
— 津贴	70,996	69,576	69,164	70,083
— 工作相关津贴	31,690	37,363	38,650	38,660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1,985	14,908	12,723	15,775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24,269	143,514	146,704	178,372
部门开支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41,854	37,613	41,561	38,234
— 一般部门开支	460,987	432,604	449,619	453,339
其他费用				
— 在囚人士福利	6,292	5,529	5,529	5,490
— 惩教署福利基金补助金	368	369	369	379
	<u>3,465,375</u>	<u>3,492,741</u>	<u>3,572,674</u>	<u>3,666,699</u>

5 在分目 118 机构膳食项下的拨款 78,890,000 元，用以支付在囚人士的膳食及经批准的额外膳食开支。

6 在分目 193 在囚人士工资计划项下的拨款 39,220,000 元，用以支付在囚人士工资。每周工资额按有关工作的评估值而厘定。

总目 30 – 惩教署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核准	截至	2016-17	
(编号)	(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31.3.2016 止 的累积开支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03	为东头惩教所更换及提升闭路电视系统 [^]	15,940 [^]	—	—	15,940
804	为大榄惩教所更换及提升闭路电视系统 [^]	24,510 [^]	—	—	24,510
805	为塘福惩教所更换及提升闭路电视系统 [^]	35,274 [^]	—	—	35,274
828	更换惩教署船只「善卫号」.....	22,660	—	—	22,660
884	更换九龙运输组最高保安级别保安巴士(AM5601).....	2,760	75	799	1,886
	总额	101,144	75	799	100,270

[^]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17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